证券代码:600299 证券简称:蓝星新材 公告编号:临2015-37号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项目备案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6月25日,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通知:

2015年6月19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了《项目备案通知书》(发改办外资备【2015】209号),经审核,同意对公司收购蓝星安迪苏营养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予以备案。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取得商务部对境外投资事项变更的备案;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相关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证券简称:金杯汽车 证券代码:600609 公告编号:临2015-043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7日起停牌,并于2015年5月7日、2015年5月14日、2015年5月21日、2015年5月28日、2015年6月4日、2015年6月11日、2015年6月18日分别披露了相关停牌及进展公告。

截止本公告日,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正在与被收购资产的股东及管理层进行磋商,拟收购资产的范围、收购价格、条件及交易构架尚未最终确定。

2、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方案尚未最终确定。

公司将继续督促相关各方尽快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各项工作,尽早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方案。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306 证券简称:商业城 编号:2015-041号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辽宁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本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5年6月2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辽宁监管局《关于对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5]4号)。

该决定书的主要内容为:

"经查,我局发现你公司存在如下问题:

一、内部控制不健全。一是筹资行为未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在实际进行银行承兑汇票融资过程中,没有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制定筹资方案,未经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审批程序。二是没有设立票据备查簿,采取以单代账的方式管理。三是对子公司相关业务管控缺乏有效性。上述行为违反《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试行)》第十四条、《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第四条、第三十一条的规定。

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资金占用费的业务处理方面存在不规范情况。违反《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第三十八条的规定。

根据《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试行)》第十一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提醒你公司针对上述事项,及时采取有效整改措施,提高对票据业务规范性的认识,强化内部控制,严格业务审批程序,加强财务基础规范性管理;责成内部审计部门强化对相关业务的内部审计,并加强与各中介机构的沟通和协调,杜绝新增融资性银行承兑汇票,切实提高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的规范性。你公司应在2015年7月15日前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我局将视公司情况,组织检查验收。"

公司收到辽宁证监局警示函后,立即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进行传达。

本公司将按照辽宁证监局的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认真进行整改,按时提交整改报告。

公司将组织相关人员学习相关法规,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水平。

特此公告。

沈阳商业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2015—033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17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文件。2015年6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151741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审查后,要求公司在补正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报送有关补正材料。公司将按照补正通知书的要求,积极准备补正材料,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还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关于公司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年9月12日下发的[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13年5月20日下发的[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及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我公司旗下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基金、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高增长基金、南方开元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南方策略优化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电广传媒(股票代码000917)自2015年5月28日起停牌;南方稳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南方稳健成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持有的好莱客(股票代码603898)自2015年6月15日起停牌;南方积极配置基金、南方高端装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索菲亚(股票代码002572)自2015年6月3日起停牌。经我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25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对上述基金持有的电广传媒、好莱客和索菲亚估值,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15-043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6月25日,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材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与阿尔及利亚BISKRIA水泥公司(BISKRIA Ciment)(以下简称"业主")签订了《阿尔及利亚BISKRIA两条日产6000吨熟料的水泥生产线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267,000,000美元。

该项目位于阿尔及利亚Biskra地区。合同范围包括两条日产6000吨熟料的水泥生产线从原料破碎到水泥包装发运全过程,涵盖工程设计、设备及钢结构供货、安装、调试、人员培训等。

合同约定,合同生效后第一条生产线24个月出熟料,26个月出水泥,30个月完成临时验收;第二条生产线28个月出熟料,30个月出水泥,34个月完成临时验收。合同生效条件:1)双方签署合同;2)承包商向业主提交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3)承包商收到业主预付款;4)业主颁发开工令。

经判断,上述合同金额未构成公司特别重大合同。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入下一保本周期过渡期折算结果及进入下一保本周期的公告

根据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在公司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发布《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本周期到期及转入下一保本周期的相关规则公告》的相关规定,诺安汇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日和第二个保本周期开始之间设置过渡期。过渡期自2015年6月4日(含)至2015年6月25日(含)。其中:自2015年6月4日(含)至2015年6月24日(含)为过渡期申购的限定期限;2015年6月25日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本基金对在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包括过渡期申购的基金份额和第一个保本周期结束后默认转入第二个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以折算基准日的基金估值为基础,在基金份额所代表的资产净值总额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变更登记为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元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数额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

经公司计算,并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2015年6月25日本基金折算前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458元,依据前述折算规则确定的折算比例为1:1.4575941643。折算后本基金的总份额由1,940,869,367.39份调整为2,828,999,863.64份,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

在保持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基金资产净值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基金份额数将按折算比例相应调整并进行变更登记,以调整后的基金份额作为自动计入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的基金份额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资产净值为第二个保本周期的投资净额,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第二个保本周期间持续持有并至第二个保本周期到期,将适用于保本条款。

本基金第二个保本周期为三年,自2015年6月26日至2018年6月26日止。如保本周期到期日为非工作日,则保本周期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本基金已暂停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投等业务,并自2015年7月6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进行咨询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特别是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金卡股份估值调整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诺安新经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金卡股份(股票代码:300349)于2015年6月18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第[2008]38号)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6月25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该只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金卡股份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宋城演艺估值调整的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宋城演艺(股票代码:300144)于2015年6月18日起停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第[2008]38号)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本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会计师事务所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6月25日起,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有的该只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自宋城演艺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公告编号:临2015-004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股票交易于2015年6月23日、6月24日、6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发函问询得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15年6月23日、6月24日、6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宜。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函证确认,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自2008年9月16日起,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25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亚厦股份(证券代码:002375)、光环新网(证券代码:300383)适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6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262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7月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5年7月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7月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7月1日为香港交易所节假日(7月1日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5年7月2日起恢复办理日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销售机构网点进行咨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腾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和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4、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第一创业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2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第一创业开展的基金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具体优惠方案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2、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4);

3、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8);

4、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9);

5、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0);

6、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1);

7、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2);

8、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5);

9、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1);

10、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6);

11、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61002);

12、景顺长城大中华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2001);

13、景顺长城支柱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17);

14、景顺长城品质投资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020);

15、景顺长城四季金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181);

16、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42);

17、景顺长城景兴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252);

18、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11);

19、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8);

20、景顺长城优质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11);

21、景顺长城优势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32);

22、景顺长城中小板创业板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86);

23、景顺长城鼎益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5);

24、景顺长城资源垄断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607);

25、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88);

26、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772);

27、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978)。

二、优惠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第一创业一次性或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本公司上述基金(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享有4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受费率折扣。活动截止时间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的申购手续费和定期定额投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上述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标准请详见上述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3、此次公告的优惠活动内容或业务规则如与之前公告信息不同,请以本次公告信息为准。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888

公司网址:http://www.fcsc.cn/cgi-bin/first/FirstAction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0755-82370688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有关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通联支付交通银行渠道暂停服务的公告

由于交通银行将于近日进行系统升级,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通联支付交通银行渠道将于6月26日下午17:00-6月28日14:00期间暂停服务。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免长话费)或通联支付服务网络有限公司服务热线4006695156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15-048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11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5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尽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2015-049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6月1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5-045),定于2015年7月1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5年7月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5年7月1日 14 点30 分

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5年7月1日

至2015年7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永续中票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
2	《关于增加2015年度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
3	《关于2015年度下属企业增加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应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98	九州通	2015/6/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三)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

上述登记资料应于2015年6月29日17:00前到达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登记时间:2015年6月29日上午8:30-11:00,下午14:00-17:00

(五)登记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2、通讯地址: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公司联系电话:027-84451256,传真:027-84451256,邮编:430051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5年7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永续中票及相关事宜的议案》			
2	《关于增加2015年度下属企业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3	《关于2015年度下属企业增加申请银行等机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